

## 二十三、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日期：165 年 4 月 20 日

報告人：主任委員 谷縱·喀勒芳安

###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開議，<sup>谷縱</sup>謹代表本會全體同仁，感謝議長、副議長及諸位議員女士、先生歷年來給予本會於原住民施政的督促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得以順利推展，共同促進本市原住民同胞最大的福祉，在此致上誠摯的謝意。

本市原住民截至本（106）年 2 月底止，設籍人口計有 14,916 戶，33,745 人（平地原住民 12,373 人，山地原住民 21,372 人；男性 15,845 人，女性 17,900 人）。各區人口分布居前四多者，分為桃源區 3,934 人、小港區 3,590 人、鳳山區 2,946 人及那瑪夏區 2,724 人，共佔全市原住民總人口數 39%。原住民 16 族皆有鄉親設籍於高雄市，族群比例為阿美族 27.67%、布農族 26.81%、排灣族 25.37%、魯凱族 7.72%、泰雅族 3.89%、卑南族 2.30%、鄒族 1.86%、其它各族約佔 4.10%。另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5 年第 3 次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報告，本市原住民就業概況方面，以從事之行業為分類依序為：其他服務業 12.84%、製造業 11.75%、住宿及餐飲業 11.09%、農林漁牧業 10.81%、營建工程業 8.82%、批發及零售業 8.80%、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8.05%、公共行政及國防 6.06%、運輸及倉儲業 4.99%、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4.55%、教育業 4.32%、支援服務業 2.69%、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2.29%、金融及保險業 1.78%、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0.78%、出版影音製做傳播及資通訊服務業 0.38%。

原住民生活遍及本市各行政區，擁有獨特的文化藝術與豐沛的人文歷史，使本市文化樣貌多元豐富；為此，本會施政重點在於強化原住民族主體發展維繫族群語言文化、原鄉生態永續發展與整體改善族人生活品質、協助拓展原住民發展經濟產業、營造原住民安居樂活環境，同時也向一般社會大眾推廣原住民族文化，建立彼此欣賞、共存共融的社會，讓大高雄璀璨的文化風貌，增添多元並蓄韻味。

以下謹就本會近半年來推動原住民族教育及語言與文化、社會福利與就業服務、產業發展與保留地管理、部落公共建設等工作執行概況及未來工作方向，提出扼要報告，敬請 批評指教，以促使本會在未來工作之推展，能更臻完善，滿

足族人鄉親的期待。

## 貳、重要業務執行情形

### 一、強化原住民族主體性發展策略，建立多元尊重社會

#### (一)振興原住民族語言及傳統知識體系

##### 1. 營造原住民族語學習風潮

###### (1)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

為傳承原住民族各群母語，提昇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進而帶動族語振興，辦理原住民族教會族語學習班 3 間(含阿美語、布農語等 2 語別)、族語學習班 9 班(含阿美、排灣、布農、霧台魯凱及萬山魯凱等族語教學)及族語生活會話班 5 班(含阿美語、排灣語、布農語、太魯閣語及賽德克語等 5 語別)，受益人共計 300 人。另建置 10 間教會成為友善族語學習據點，受益人共計 900 人。

###### (2)辦理族語增能族語師資研習班

透過肢體語言課程、班級經營及媒體應用等課程以提升各族群族語老師在寫作教學、實作課程的能力，計有 28 人參加。

##### 2. 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轉型與升級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族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族人力素質，結合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提供修習學分採計、教師提報為技術講師、及修滿學分取得大學文憑等提升教學品質措施，累積及深化學習效果，俾傳承原住民族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族人力素質，105 年度部落大學課程下學期開設包括文化學程、生活學程、產業學程、生態學程計 4 大類學程共計 23 班，學員人數 403 人。

#### (二)推廣及傳承原住民族文化

##### 1.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成立原住民族教育審議委員會，於上半年會議中審議通過原住民族教育實施計畫，依原住民族實施計畫之內涵，本會與教育局推動民族教育工作如下：

(1)於小港區二苓國小籌備成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2)配合教育局於本市茂林區多納國小、桃源區樟山國小、杉林大愛國小推動民族實驗小學之成立。

##### 2. 辦理 2016 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

2016 南島文化博覽會為傳承原住民族傳統文化，同時發揚與彰顯原住民族群文化的特色，以精緻化、豐富化及多元化的方式呈現，可增進原住

民族文化發展，活絡原住民族文化產業，進而轉換成城市強勁的生命力及原動力；其中的聯合豐年祭活動，除了祭典及歌舞展演外，還有文化體驗、美食及手工藝品展售計有 112 攤，展現原住民山海智慧。本次以布農族為主題，並融合大武壠族群，讓多元族群文化的精髓於市民眼前，族人近 3,000 人參與展演及活動。

(三)營造原住民族安居樂活環境

1. 族語友善空間營造

- (1)持續在美麗島站轉換層捷運站設置第 16 族卡那卡那富族 Sosomanpe 文化看板。
- (2)結合交通局於本市澄清路鳳山行政中心及鳳山高中二處候車亭，規畫融入原住民意象，並持續於市公車內及 2 座候車亭張貼 QR Code 海報（16 族問候語），營造說族語的氛圍及風潮。
- (3)持續推動旗山轉運站設置族語廣播，並在原住民地區公車上以布農或茂林魯凱族語播報站名。

2. 文化傳播友善空間營造

與高雄廣播電臺合作，每周六上午 11 時至 12 時播出「ya～原來是這樣」族語廣播節目；每周日下午 1 時至 2 時播出「e 啦～原住民」廣播節目，讓市民朋友學習原住民族語言、欣賞原住民音樂、認識文化意義及原鄉發展面貌，及有效宣導政令，落實政府與民衆雙向溝通的平台。

(四)推展原住民體育活動

1. 提報本市原住民選手代表本市參加 2017 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提報 27 項體育項目，參加人員計有 268 人。
2. 配合地方辦理戀戀南橫再現寶來路跑活動，參加人數約 3,000 餘人，以帶動地方及原鄉觀光產業復甦及地方知名度提升。

二、發展原住民產業及提升人力素質，豐富生活品質

(一)提升原住民社團自助助人能力

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福利服務及法治宣導、兒童課後服務共 17 場次。

(二)部落營造與增能

1. 推動原住民族平埔活力計畫

協助部落活力計畫之執行，計有杉林區金興社區及日光小林社區、六龜區荖濃社區等 3 處執行平埔活力計畫，培育部落自主自助能力，並營造部落民族生活環境及發展文化創意產業。

(三)拓展原住民經濟產業

1. 本會原住民主題公園聚會所辦理「高雄市原住民市集」活動，計 15 場次，每場約 8 攤商展售，提供優質的原住民音樂、飲食、手創品、農特產讓市民無需舟車勞頓即可就近選購。
2. 閒置空間活化-爭取財政部補助前鎮區原住民會館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前置作業費用，業已招商準備作業階段。
3. 辦理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計畫-「105 年度高雄市原住民故事館文化創意產業示範區推動計畫」，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 1,375 萬元，除延續高雄市原住民部落工場發展工藝產業，並行銷推廣本市原住民樂舞產業及農特產業，並於 105 年 12 月 17 日正式開館-「高雄市原住民故事館」，打造都會區觀光新據點。
4. 105 年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產業示範區推動計畫-高雄原味輕旅行。辦理 3 場次記者會，3 場次農特產品（水蜜桃、紅肉李、愛玉）促銷活動，並推廣原鄉 8 條遊程，共吸引 9,000 人次前往原鄉觀光。參加 5 月、8 月、11 及 12 月等 4 場次國際旅展，吸引 55 萬參觀人次。創新規劃「漫遊那瑪夏·卡那卡那富族森體驗」1 日、2 日及 3 日等遊程共 5 條。改善原鄉地區旅遊線環境，改善地點有寶山市集、那瑪夏卡那卡富族祭壇、茂林達達拉驛站。
5. 部落溫泉產業規劃與開發-本會推動 105 年度茂林溫泉產業示範區計畫，其經費共計 1,120 萬元整，除設計規畫、溫泉行銷、人員訓練及產品開發均依工期執行外，實體工程並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動土施作，目前水土保持工程及體驗泡腳池部分正積極趕工施作，預計 106 年 4 月中旬可完工。另 106 年本會計畫賡續辦理遊客中心、廢汙水處理、市集興建、泡湯池（第一期）及溫泉行銷暨經營人員訓練等工作項目，其中工程規劃設計並訂於 106 年 3 月份辦理招標作業。

#### (四)產業經營諮詢與輔導

1.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發展經濟事業貸款總申貸案件 361 件，核准案件 297 件，核貸金額 8,085 萬元。
2. 貸款諮詢輔導及受理案件計 419 件，針對各轄區內辦理金融業務諮詢、或實際從事之原住民業者，辦理展延寬緩救助計畫，並逐戶進行追蹤聯繫訪視輔導及調查。
3. 另為加強辦理扶植原住民拓展經濟事業及推動原住民專案貸款宣導，並提升本業務核貸成功率、辦理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各項貸款、信用保證業務、金融知識教育或家庭理財宣導等活動 34 場次，參加人數計約 5,000 人次。

### 三、建構社會安全網絡，落實原住民健康社會

#### (一)婦幼、老人關懷與健康促進

##### 1. 設置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設置那瑪夏區、桃源區、茂林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等五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經濟等困境時，即時的福利服務及資源轉介。截至 105 年 12 月止，服務人次總計 1,326 人次。

##### 2. 設置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站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文化健康站分別設置於桃源區：拉芙蘭梅山部落、建山部落，茂林區：茂林部落、多納部落，那瑪夏區：達卡努瓦部落、瑪雅部落及杉林大愛部落部落等 7 處，提供獨居或失依老人在地服務，建立部落自助關懷網絡。於都會區則設置都會北區、南區、大寮、鳳山等 4 處老人日間關懷站，服務都會區原住民老人。總計服務本市原住民老人 397 人。

##### 3. 辦理部落食堂

在原住民地區共設置 10 處部落老人食堂，提供「在地安養、在地生活、在地照顧」服務，總計服務 416 人，1 至 12 月集中用餐 7 萬 1,480 人次，送餐服務 6 萬 6,109 人次。

##### 4. 為強化都會區原住民老人照顧服務與支持系統，保障原住民老人獲得適切的服務及生活照顧，維持原住民老人之健康生理機能，本會結合小港醫院建立預防及連續性之照顧服務體系共同辦理「娜麓灣原住民老人日間關懷站計畫」，服務長者人數 6 名。

#### (二)職業訓練與就業輔導

##### 1. 多方爭取原住民工作機會，增進就業機會

(1)中央原民會派駐本市 7 位原住民就業服務專員，提供就業相關服務，服務對象以居住本市原住民失業者為主。

##### (2)活動成果：

(a)現場徵才活動：26 場次。

(b)校園徵才活動：16 場次。

(3)提供原住民免付費就業服務專線（0800066995 轉 3 再轉 3）。

##### 2. 輔導求職就業

新增人力資料庫 519 人，職業訓練結訓 141 人。

##### 3. 辦理原住民職業訓練課程

(1) 105 年 4 月至 6 月辦理『105 年度原住民職業訓練-水電裝修實務班』，計 12 人結訓。

(2) 105 年 9 月辦理『105 年度原住民職業訓練-特色商品開發設計行銷

班』，計 14 人結訓。

(3) 106 年 2 月辦理原住民職業訓練-動力小船駕駛訓練班，計 20 人結訓。

4. 辦理多元化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補助

為培養本市原住民多元化技術專長，鼓勵參加職業教育訓練，增加就業能力，訂定補助計畫，完成職業教育訓練者，其學費、材料費最高補助新台幣 1 萬元，1 至 12 月總計補助 18 人，共核發 10 萬 6,825 元。

5. 獎勵原住民取得專業證照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1 至 12 月總計考取甲級 3 人、乙級 43 人、丙級技術士證 284 人，共核發 203 萬元整，提升職場之競爭能力。

(三) 建構福利服務網絡，落實關懷照顧

1. 學童培育及潛能開發

辦理 105 年度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班 3 班(桃源區、那瑪夏區、茂林區)，受益人數 97 人。

2. 核發幼教補助、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

105 年下期學齡前幼童托教補助核定補助 802 人，核發新台幣 725 萬 2,800 元整。為鼓勵本市原住民學生努力向學，特核發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共 598 人，金額計 149 萬 9,000 元整。

(四) 提供立即性的照顧措施

1. 辦理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

為使本市原住民之急難、醫療能獲得實質照顧，凡設籍本市原住民遭受意外災害、傷病故等急難醫療者，適時給予必要之濟助，1 至 12 月份核發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計 225 人次，271 萬 7,202 元。

2. 辦理衛生保健講座

結合原住民社團辦理健康促進活動 6 場次，參加人數計 600 人次。

(五) 住屋安全與基礎設施維護

1. 協助中低收入戶原住民改善居住環境、生活品質：

105 年 1 至 12 月計核定建購補助 33 戶，計核撥 660 萬元；修繕補助 19 戶，計核撥 183 萬 3,150 元，提昇原住民自有住宅率、減輕經濟負擔及紓解原住民的居住問題。

2. 補助本市原住民自有住宅整修整建 105 年 1 月至 12 月核定補助 14 戶，總計核撥 55 萬 4,850 元，協助改善居住環境，提昇生活品質。

3. 出租娜麓灣社區國宅 13 戶予原住民，每月租金 3,500 元，解決單親、低收入戶等弱勢原住民住的問題，協助其過渡困難時期。

4. 本會針對本市拆遷拉瓦克聚落案，為免住戶流離失所，特提供安置專案，除提供租金補貼、亦備置小港區山明國宅「娜麓灣社區」及「鳳山區五甲社會住宅」計 28 間，完成硬體整修建、內部裝潢家具添購，住戶入住後亦將進行關懷與陪伴。

#### 四、原住民族地區土地管理及公共建設業務

##### (一)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及撫育

1. 推動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以加強山林守護及監測，並避免土地遭濫墾、濫建及超限利用相關計畫，並協助公有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改正造林、撫育及管理等工作，以維護原住民保留地自然生態的完整性，實施範圍面積約 1,233.49 公頃，本計畫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31 人。
2.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水庫周邊及主次要河川 150 公尺以內六年生以上林木之禁伐及禁伐補償金之發放，本市原住民保留地禁伐面積共計 881.4041 公頃及禁伐補償 1,170.94 面積，賡續依「台灣區國有森林產物處分規則」及「原住民保留地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公私有林採伐查驗工作，以維護國土保安、水源涵養及水土保持。

##### (二)部落安全環境建設

1. 為辦理 105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災害緊急搶修工程，向市府爭取新台幣 1,000 萬元辦理部落聯絡道路及農路等之緊急搶修工程，並比照本府其他局處委請三原鄉區公所辦理發包執行，金額分別為茂林區 250 萬、桃源區 350 萬及那瑪夏區 400 萬。另協助三原區公所辦理 6M 以下維管道路、路燈、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作計 380 萬 9,000 元，金額分別為茂林區 120 萬 9,000 元、桃源區 120 萬元及那瑪夏區 140 萬元，並請區公所於年底前完成搶修及經費核銷作業。
2. 辦理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
  - (1) 本案係為強化本市原住民族地區（那瑪夏區、桃源區、茂林區）之基礎公共建設，以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部落道路、部落基礎設施等，以期達到提升原住民族地區居民生活品質。
  - (2) 105 年度執行 51 件工程，並委由工務局代辦，由新工處代辦 1 件，養工處 50 案併為 5 件，共計 6 件，至 106 年 2 月底止，4 件完工，2 件施工中。
3. 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各項年度計畫
  - (1) 中央原民會 105 年度補助本會年度計畫案件計 2 件，經費約 3,608 萬 3,596 元，皆已完工。

(2)中央原民會 106 年度補助本會年度計畫案件計 6 件 (截至 106 年 2 月底止),經費約 2,318 萬 3,000 元;3 件施工中,3 件辦理招標公告中。

4.105 年災後復建工程:

105 年度 5~6 月因豪雨、颱風造成本市原住民地區災害,辦理災後復建工程計 4 件,經費計 5,247 萬元 3,900 元;又 105 年 9 月莫蘭蒂、馬勒卡及梅姬颱風造成原住民地區災害,報中央公共設施災後復建經費申請後核定 14 件,經費計 3,007 萬 3,000 元,總經費計 8,254 萬 6,900 元,各委託區公所及工務局辦理。

5.那瑪夏區瑪雅自力造屋周邊巷道排水、道路整修及簡水工程:

本工程辦理經費 1,200 萬元整,並委託工務局辦理。其中養工處辦理之路面改善工程 500 萬元,已於 104 年 12 月底完工;新工處辦理之巷道排水、道路整修及簡水工程 700 萬元,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決標,並於 105 年 10 月完工。

參、未來工作重點

一、強化原住民故事館營運:

賡續活化空間,發展具文化特色產業行銷基地。以本會前鎮區原辦公大樓空間辦理原住民故事館,連結外部資源推動文化創意產業,活化既有空間,發展成具原住民族文化特色的都會區產業行銷基地。

二、推動部落工場品牌化:

推動部落工場品牌化,多元配套促銷農特產,整合行銷販售據點,結合產學研發創意瓶裝愛玉,提升原住民族經濟產值。賡續運用原住民主題公園聚會所空間及高雄物產館,推動原民市集及素人歌手駐唱,行銷農特產。

三、賡續深耕原住民教育與平埔文化:

建立本市各大學院校原住民專班及教育資源中心連結平台,以集思廣益創意政策。推動終身學習教育,持續辦理「部落大學」終身學習課程,賡續與空大合作推動本市原住民修業取得空大大學學分與大學學位及提報原住民知識技藝者為技術講師。復振平埔族群文化及培力平埔族群文史與聚落營造人才,推動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

四、都會農園增闢與品質提升:

營造原住民族都會區優質生活環境,改善生活品質賡續推動小港區原住民都會農園品質提升,加速推動增闢左楠地區原住民都會農園進行硬體工程建設及農夫招募、農園經營等,增加原住民向心力,提昇休閒品質,及傳承農耕文化。



五、拉瓦克部落居住照顧：

為協助經濟弱勢原住民改善居住環境，維護居住安全，提高生活品質，改善本市都會區原住民拉瓦克聚落問題，提供安全、安定的居住環境，使都會區集合式住宅居住模式，利於保存與傳承原住民族文化命脈，推動原住民社會住宅方案，並於 105 年起優先配租拉瓦克部落居民，以改善其居住生活環境。

六、連結福利網絡，提供完善福利服務：

與衛生局、社會局合作推動本市原住民長照服務，提升長者照顧的服務與品質，落實社區照顧及安養政策，同時培訓原住民照顧服務員，促進就業機會。整合本市既有原住民社會福利網絡，賡續推動長者及婦女關懷，強化福利網絡連結，辦理原住民法律扶助網絡及各項權益福利說明，保障原住民權益。強化區公所原住民服務員工作知識，提供便民的福利服務，落實在地關懷及便利族人就近申請各項福利。

七、發展原住民族觀光產業，強化部落特色：

加速推動茂林溫泉工程興建期程，塑造部落產業品牌形象。辦理原味輕旅行生態旅遊產業示範區改善卡那卡那富祭場，可連結整合市府交通及觀光資源串聯原鄉、都市及永久屋觀光產業，創造觀光產業亮點。

八、改善原住民區環境，營造安居家園：

加速辦理風災復建，維護、改善及美化原住民地區道路、橋梁及其他基礎設施等，加強部落安全環境計畫提升工程品質與效率。協助台 20 線勤和到復興中期提升及永久道路復建工程之相關協調事項。藉此提升當地生活環境及居住品質、展現文化特色以營造安全美好家園，提升地區觀光軟實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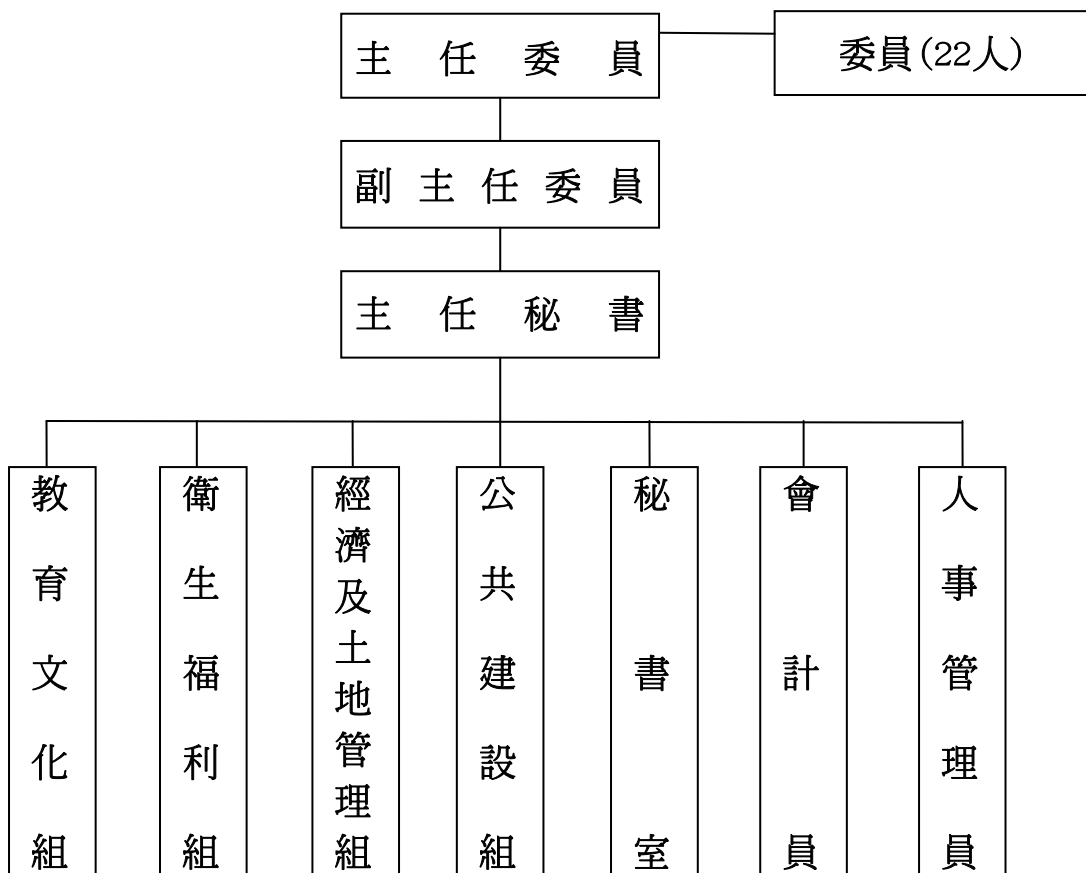
肆、結語

本會遵照「原住民族基本法」及市府各項政策，規劃推動原住民各項行政措施與福利作為，以落實照顧本市原住民同胞，更將積極辦理族語傳承與藝術文化推廣，並持續連結外部資源，擴大原住民部落大學效益；另對於原住民產業之輔導與行銷，採取突破性的策略與計劃，全方位改善原住民的經濟生活，對於原住民區升格為公法人後，本會除承擔與市府各局處溝通之窗口外，也將持續協助改善原鄉環境及各項行政工作，維護族人鄉親之權益與福祉，實現市長照顧原住民之各項政見，開創原住民新世紀之願景藍圖。期盼 貴會繼續給予本會鼎力協助與指導，<sup>谷縱</sup>當率本會全體同仁戮力同心拓展本市原住民未來美好之發展前景。

最後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萬事如意，並祝大會圓滿成功。

附錄、組織架構與主管人員

一、組織架構



組織架構說明：

- 置主任委員一人，承市長之命，綜理會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
- 置副主任委員一人，襄理會務。
- 委員十六人至二十二人，由市長聘（派）兼之。
- 置主任秘書、組長、秘書、專員、組員、技士、助理員、辦事員及書記。
- 本會下設教育文化組、衛生福利組、公共建設組、經濟及土地管理組、秘書室、會計員、人事管理員分別掌理各有關事項。

## 二、各組室主管人員

職稱	姓名
主任委員	谷縱·喀勒芳安
副主任委員	陳幸雄
主任秘書	白樣·伊斯理鍛
教育文化組組長	陳海雲
衛生福利組組長	周琪絜
經濟及土地管理組代理組長	林慧萍
公共建設組組長	黃嵩傑
秘書室秘書	蔡承道
會計員	郭家愉
人事管理員	陳雲靖